

证券代码：871056

证券简称：江苏华商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江苏华商城市配送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戎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华商城市配送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华商城市配送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及相关议案。由于本次发行系不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会议审议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时，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尚未明确，董事均未回避表决；后公司董事邵子佩的关联企业无锡金投信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董事范慧的关联企业、公司在册股东江苏建泉金茂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确认参与认购，因此，公司决定重新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议案内容无变化。

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发行不超过 500 万股（含 50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80 元/股，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900 万元（含 2,9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江苏华商城市配送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邵子佩、范慧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事项涉及股东大会职权，提请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华商城市配送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30

江苏华商城市配送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2日